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650　证券简称:加加食品
公告编号:2015-068

2015 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加加食品	股票代码	00265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彭杰	姜小娟	
电话	0731-87807235	0731-87807235	
传真	0731-87807235	0731-87807235	
电子信箱	dm@jiajiagroup.com	dm@jiajiagroup.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07,714,698.54	836,233,990.40	8.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8,369,817.10	81,524,852.80	81.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1,422,130.94	79,241,506.56	2.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8,236,007.02	127,261,597.54	-62.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18	77.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18	77.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8%	4.56%	3.6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437,947,309.63	2,298,036,900.71	6.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42,804,275.79	1,740,514,458.69	5.88%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976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卓越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05%	184,567,680		质押	184,354,000
杨子江	境内自然人	2.16%	9,936,000	7,643,000	质押	9,936,00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8L-FH002深	其他	1.82%	8,376,872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一组合	其他	1.74%	8,000,077			
杨燕灵	境内自然人	1.35%	6,204,956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8L-CT001深	其他	1.07%	4,937,203			
深圳市鼎源成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	4,651,2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深	其他	0.90%	4,169,765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时节好雨资本市场11号集合资金信托	其他	0.87%	4,025,28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9%	3,63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卓越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杨子江持有卓越投资20.2%的股权,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深圳市鼎源成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委派代表为公司前董事汤毅。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情形。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2015年6月30日,股东杨燕灵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6,204,956股。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年上半年,国家宏观经济增速持续放缓,公司坚持差异化经营理念,大力推进实施"大单品"内生性发展战略,重点关注"面条鲜"、"原酿造"酱油等高毛利及新单品的研发、生产与推广,持续进行产品结构升级的调整,提升盈利能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各项生产、经营业务有序进行,募投项目顺利投产,产能将逐步释放。2015年上半年公司对外投资也取得丰厚的投资收益。公司整体呈现稳步上升的局面。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总收入90,771.47万元,同比上升8.55%;营业利润19,931.71万元,同比上升88.00%;利润总额19,953.89万元,同比上升83.2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4,836.98万元,同比增长81.99%;基本每股收益0.32元,同比(可比口径)增长77.78%。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开展了以下几方面工作:

(1)深入内控体系建设,促进规范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强化内控监督管理,在调整机构与职能的基础上,对管理流程和业务流程进行了梳理改造;规范了经营分析和决策机制;强化环节控制责任和约束,在注重结果的同时监控了执行过程,从而使日常规范性增强,有效促进了规范管理。

(2)强化质量管控,保证食品安全

公司高度重视食品质量安全,对原料验收、制程监控、出厂检测等各环节强化质量管控,积极完善质检程序和检验手段,增加培训活动,不断强化产品质量安全意识,加强对原辅材料、工艺过程的质检控制,开展对市场反馈情况的调研,产品跟踪追溯等,进一步健全风险监测机制,确保食品安全。

(3)加大研发力度,提高创新产品研发水平

公司适应市场形势变化,积极加大研发力度,研发新品同时对原有老产品进行配方升级,推进产品升级换代,提升盈利水平。报告期内,公司适应市场形势变化,提高创新产品研发水平,提升了公司与同行业的竞争能力。并获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4)加大市场开发力度,提高渠道升级能力

公司在夯实传统优势渠道建设的同时,加大市场开发力度,投入商场、大卖场、餐饮市场等渠道,努力提高渠道的升级,通过高端新品对渠道覆盖的加强,同时为了适应行业竞争,报告期内,公司投资长沙云厨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延伸在电商领域的布局,增强公司市场综合竞争力。

(5)健全激励约束机制,推出股权激励计划,增强公司凝聚力

报告期内公司推出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进一步健全公司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及有关员工的积极性,使经营者和股东形成利益共同体,提高管理效率和经营者的积极性、创造性与责任心,增强公司凝聚力,实现公司持续长远发展。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振
2015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650　证券简称:加加食品　公告编号:2015-066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2015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2015年第五次会议于2015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及电话口头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5年8月24日上午8: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为监事会定期会议,以现场会议举手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蒋小红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董秘彭杰列席。公司全体监事对本次会议召集召开方式及程序均无异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及举手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全体监事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半年度报告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予以通过。

《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5-068)。

2、全体监事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15年上半年,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存放以安全而合理增值为原则,使用以保证募投项目和扩充主业投资为原则,没有发生明显违规情形。该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完整,予以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全体监事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最大程度的保障了全体股东权益。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预披露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5-065);《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特此公告。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5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650　证券简称:加加食品　公告编号:2015-067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5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5年第六次会议于2015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5年8月24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为定期会议,以现场会议与通讯审议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杨振董事长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本人出席董事9名,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公司监事蒋小红、王彦武、姜小娟,公司高管陈伯球、段维嵬列席会议,公司全体董事对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及程序无异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全体董事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提交的《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半年度报告摘要》文本合法合规、真实完整地对2015年半年度公司基本情况进行了归纳和总结。会议通过该报告。

《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5-068)。

监事会意见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二届监事会2015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66)。

2、全体董事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2015年上半年,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相关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存放以安全而合理增值为原则,使用以保证募投项目和扩充主业投资为原则,没有发生明显违规情形。该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完整,予以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监事会意见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二届监事会2015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66)。

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意见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3、全体董事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会议通过该预案并将提请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关于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预披露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5-065);《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意见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二届监事会2015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66)。

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全体董事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会议同意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9)。

5、全体董事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董事会需要将公司《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等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决定提请于2015年9月11日召开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具体事项另行通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70)

特此公告。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650　证券简称:加加食品　公告编号:2015-069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下列事项:

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按公司总股本46,080万股,实行每10股转增15股,每股面值1元,因而使公司的注册资本由46,080万元增加到115,200万元,总股份由46,080万股增加到115,200万股。

因此,拟修订《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的条款内容	修订后的条款内容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6,080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5,200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46,080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46,080万股,无其他种类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15,200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15,200万股,无其他种类股。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需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

本议案经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后,还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特此公告。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650　证券简称:加加食品　公告编号:2015-070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的届次: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3.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5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15年9月11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9月11日(星期五)下午14:30;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9月10日-9月1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10日下午15:00至2015年9月11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6.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现场会议地点:湖南省宁乡县通程温泉大酒店。

8.会议参加对象:(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9月8日(星期二)。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保荐代表人及邀请的其他嘉宾。

二、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

1.关于《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分别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2015年第五次会议"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5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第二届监事会2015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66)、《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5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67),详见2015年8月25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出席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和有效持股凭证,如委托出席者,受托人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持股证明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之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法人代表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盖章)、法人股东账户卡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用传真、信函、扫描发电子邮件等方式将上述参会登记资料提交办理登记。参会时将需要核对。

2.登记时间:2015年9月10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关于表决:股东参加会议直接签署表决票;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行使投票权,委托人可以明确授权受托人独立自主投票,也可以在授权委托书中直接对每一项议案选择"赞成、反对、弃权"其中之一项的决定。

5."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式样见本通知附件。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9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买入股票操作。

2)网络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申报一笔买入委托即可对议案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证券代码:362650,证券简称:加加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流程:

a.输入买入指令;

b.输入证券代码362650;

c.在委托价格项下填写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

具体情况如下:

注:①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②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为有效意见,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③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总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d.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赞成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e.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注意事项

a.投票不能撤单;

b.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c.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为: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10日下午15:00至2015年9月11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

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四、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彭杰、姜小娟

地　址:湖南省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站前路

邮　编:410600

电　话:0731-87807235

传　真:0731-87807235

2.与会股东住宿费和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5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2015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4日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或单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码:

委托人所持公司股份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在会议现场作出投票选择的权限为(只勾选一种方式):

受托人独立投票:☐　(如选择该方式,受托人完全自主投票)。

委托人选择投票:☐　(如选择该方式,委托人应当对每项议案的投票决定作出明确选择,在下表格中勾选"赞成"、"反对"、"弃权"其中的一项,否则无效,该项计为弃权票;受托人在会议现场按委托人的选择填写表决票,否则无效,该项计为弃权票)。

序号	议案名称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2015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兹证明　　先生(女士)系本公司(企业)　　。

公司/企业(盖章)
2015年　月　日

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064　证券简称:华峰氨纶
公告编号:2015-038

2015 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峰氨纶	股票代码	00206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章良	李亿伦	
电话	0577-65178053 .0577-65150000	0577-65178053 .0577-65150000	
传真	0577-65537858	0577-65537858	
电子信箱	chen.zhangliang@huafeng.com	li.yiluen@huafeng.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19,273,255.47	1,186,800,913.61	2.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7,045,938.14	210,536,930.00	-11.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5,178,795.88	205,254,246.63	-9.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0,362,326.89	416,215,375.04	-121.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9	-24.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9	-24.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8%	10.78%	-5.0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693,553,185.23	4,432,684,153.45	5.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287,149,374.96	3,142,023,436.82	4.62%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9,248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7,360,000	29.66		
尤小平	境内自然人		146,872,000	8.76		
华安未来资产-光大银行-华安资产-中和资本华峰氨纶定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8,800,000	2.31		
工银瑞信基金-工商银行-华融信托-华融·汇盈26号权益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30,000,000	1.79		
宝盈基金-浦发银行-宝盈定增6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6,800,000	1.6		
北京世纪力宏计算机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400,000	1.22	质押	20,400,000
陈林真	境内自然人		19,990,100	1.19		
宝盈基金-招商银行-宝盈定增12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7,600,000	1.05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国贸东方定增组合2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7,428,570	1.04		
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5,400,000	0.92	质押	15,4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尤小平、陈林真存在关联关系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年上半年,国内宏观经济形势严峻,GDP增速放缓,氨纶下游纺织行业需求疲软,加之去年底以来新产能陆续投放较多,市场供求关系整体呈现平衡向宽松的转变,但部分差别化产品销售紧俏,且价格稳定,氨纶行业在面临较大挑战的同时,逐步呈现差别化竞争的新特点。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1927.33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2.7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704.59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1.16%。国内氨纶行业景气度较上年将明显回落,随着新一轮市场竞争加剧,氨纶行业毛利率持续下滑,业内工艺落后、产能较小的氨纶企业将面临愈发严峻的盈利压力和生存压力,氨纶行业有望加速整合,推动行业有序发展。

面对新常态、新机遇、新挑战,公司董事会审时度势,审慎决策,针对市场变化及时调整布局,推进落实各项精细化管理,通过技术改造、设备改造等举措,不断提高生产效率、降低能耗,从而降低成本,提高公司盈利水平,进一步确立公司在规模、管理、技术和成本等方面的综合优势,进一步巩固了行业领先地位。

公司始终贯彻落实"做强主业,适度多元,产融结合"的企业战略,持续完善产业结构,推动公司更好、更快发展,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公司出资4亿元,发起温州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3月份开业营运,在华峰氨纶发展历史上具有重要意义。

2015年我们将遵循既定的经营方针"瞄准国际标杆、提升品质品牌、抢扩市场份额、促进做大做强",在保障原有市场份额、安全稳定生产的前提下主动参与竞争,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加快项目建设,保持扩大竞争优势,实现效益和品牌双提升,进一步确立并强化华峰氨纶的全面竞争优势。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7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子公司辽宁华峰受让华峰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辽阳市华峰聚氨酯有限公司的100%的股权,支付价款为人民币1,940.68万元,受让后辽宁华峰化工有限公司持有辽阳市华峰聚氨酯有限公司100%的股权,2014年7月1日开始将辽阳市华峰聚氨酯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15年4月,根据董事会决议,公司出资在土耳其设立华峰对外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50万美金,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已完成相关注册手续。

截止2015年06月30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辽宁华峰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华峰")
华峰重庆氨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峰重庆")
辽阳市华峰聚氨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阳华峰")
华峰对外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峰外贸")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064　证券简称:华峰氨纶　公告编号:2015-036

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5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2015年8月24日上午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二、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使公司注册资本发生变化,需修订《公司章程》,具体内容如下:

原: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3,840万元。

修订后为: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7,680万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具体内容刊登于2015年8月25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4日

股票代码:002064　股票简称:华峰氨纶　公告编号:2015-037

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知或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8月24日上午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具体内容刊登于2015年8月25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064　证券简称:华峰氨纶　公告编号:2015-039

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8月24日,浙江华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债转股的形式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华峰重庆氨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氨纶")进行增资,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介绍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380号"文批准,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